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載於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預測」分節。

**(A) 基準及假設**

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按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綜合業績預測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編製預測所依據的會計政策基準的所有重要內容均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概述本集團現時所採納者相符，並採用以下主要基準及假設：

- 本集團現時經營業務或對本集團業務影響重大的司法權區的現行政治、法律、財政、市場或經濟環境不會出現重大變化；
- 本集團經營業務或與本集團訂有安排或協議的司法權區的立法、法規或規則不會出現可能嚴重損害本集團業務或營運的修訂；
- 本集團現時業務中適用的通脹率、利率或外匯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本集團的營運不會受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任何風險因素的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稅基或適用稅率、附加費或其他政府徵費不會出現重大變動；並不會出現對本集團業務或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戰爭、軍事行動、流行疾病、天災、或非董事所能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不可預見因素或不可預見理由；及
- 中國政府繼續採用與二零零八年類似的溫和宏觀經濟及貨幣政策，以維持一貫的經濟增長率。